**海南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**

**2025年年会征文要求**

（一）**内容**：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；围绕会议主题和参考议题，题目自拟；文责自负，不得涉密、抄袭，禁止一稿多用（指曾公开刊登出版）。

（二）**文档格式和字数**：采用 Word 文本。不少于5000字。

（三）**标题**：文章大标题采用黑体小二号，居中，论文如有课题项目支撑请在大标题右上角标注“\*”，并在脚注中注明项目类别、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；副标题采用宋体四号加粗，居中。文中各级标题按“一、（一）1.（1）”规则排列，其中一级标题采用黑体小三号、二级标题采用宋体四号加粗、三级标题采用宋体小四号加粗，各级标题首行缩进2字符，各级标题段前0.5行、段后0.5行。

（四）**作者：**题目下方注明作者姓名，楷体小四，居中，多位作者之间用空格隔开，在最右侧作者右上角标注“\*\*”。同时在论文首页的脚注中，注明作者简介及联系方式（姓名、学历、单位、职务、职称、电话、电子邮箱）。

（五）**摘要和关键词：**300 字左右的摘要和3-5个关键词，楷体小四，首行缩进2字符。

（六）**正文**：采用宋体小四号，首行缩进2字符，行间距为固定值22。

（七）**评奖和出版：**会议将对投稿论文进行评奖，并在会议结束后将部分获奖论文结集出版；如不同意在获奖之后公开出版，须在首页右上方明确标注“不公开出版”（此标注不影响参加评奖）。

（八）**注释**：一律使用脚注，采用宋体小五号，统一页下标注“①、②、③……”，每页重新编号。

1.对全句的引用，引注符号置于句号、问号等标点之后；对句子部分内容的引用，引注符号置于该部分之后；对句中字词的直接引用，引注符号应当紧接引号，置于其他标点之前。

2.直接引用的，标明具体信息所在文献的页码，间接、概括性引用的，标明信息所在文献的具体页码或起止页码。起止页码之间用短横线连接。间接引用应在注释文献前标注“参见”二字。引用非原始文献，即转引，应先注明原始文献的注释信息，然后以“转引自”加出处。

3.作者引用自己论著，不采用“拙著”“拙文”等谦称，应和标注其他作者作品一样，标明作者姓名。

4.引用书籍、刊物、报纸、文章篇名、学位论文等用书名号；文献来源前加“载”；著作的版次紧随著作名称，以(第x版)、(修订版)或(增订版)的方式表示；连续出版物中析出的文献，写清楚文集的编者、卷数(第x卷第x辑)以及页码；网页文章注明上传日期，没有上传日期的注明访问日期；微信公众号文章注明登载日期。具体示例如下:

(1)图书类

陈瑞华:《企业合规基本理论》，法律出版社2020年版，第20-21 页。

[美]奥斯汀·萨拉特、[美]帕特丽夏·尤伊克主编:《法社会学手册》，王文华、刘明、刘冬影等译，法律出版社2019年版，第80页。

(2)期刊文章

刘凯湘: 《商事行为理论在商法中的意义与规则构建》，载《法治研究》2020年第3期。

(3)文集文章

杨帆: 《法社会学理论范式的拓展:从“冲突/共识”模式到“议论的法社会学”》，载《北大法律评论》第18卷第1辑，北京大学出版社2018年版，第207 页。

(4)报纸文章

张晋藩: 《从古代民事法律中汲取智慧》，载《人民日报》2020年7月2日，第9版。

(5)学位论文

曹佳:《事实认定的证成理论研究》，中国政法大学2019年博士学位论文，第 35 页。

(6)网页文章

①在作者和文章名之后，标明网站名称、上传日期和网址，例如:

汪波:《哈尔滨市政法机关正对“宝马案”认真调查复查》,载人民网2004年1月10日，http://wwwpeople.com.cn/GB/shehui/1062/2289764.html。

②如果网页没有显示上传日期的，标注访问日期，例如:

梁慧星:《难忘的1979-1986--为祝贺导师王家福先生八十大寿而作》，载中国法学网，http:/kvwwiolaw.org.cn/showArticle.aspx?id-2665，2019年5月10 日访问。

(7)微信公众号文章

罗培新:《社会信用立法的若干范畴:兼评发改委与央行的社会信用新规草案》，载微信公众号“中国法律评论”2020年8月12日。(注意:后面注明微信公众号登载文章的日期，而非访问日期)

(8)法律文本

法律文本的条、款、项序数采用阿拉伯数字，序数中的括号省略。例如，《民法总则》第123条第2款第3项。

(9)司法案例

包郑照等诉苍南县人民政府强制拆除房屋案，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(1988)浙法民上字7号。